中华环保联合会《海绵城市管控平台建设实 施准则》团体标准编制说明

(征求意见稿)

一、编制背景、目的和意义

党的十九大召开以来,深入推行生态文明建设,建设美 丽中国成为贯彻落实新时代生态文明建设思想的重要举措, 而城市的生态环境治理无疑是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组成部 分。海绵城市的提出恰逢其时,其通过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 理, 充分发挥城市基础设施对雨水的吸纳、蓄渗、缓释作用, 从而有效控制雨水径流,进而实现"自然积存、自然渗透、 自然净化"的城市发展。自2013年,中央城镇化会议提出建 设"自然积存、自然生态、自然净化"的海绵城市。2014年, 中央工作会议提出"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水、两手 发力"的治水方针。住建部关于印发海绵城市建设技术指南 ——低影响开发雨水系统构建的通知。财政部、住房城乡建 设部、水利部,确定海绵城市建设第一批试点城市。2020年 住建部《实施城市更新行动》中提出"统筹城市水资源利用 和防灾减灾,系统化全域推进海绵城市建设,打造生态、安 全、可持续的城市水循环系统",中共中央对十四五规划建 议中第31条提到"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增强城市防洪排涝能 力,建设海绵城市,韧性城市"。海绵城市的核心是推行现代雨水管理体系建设。相比于传统的城市雨水管理方法,海绵城市则更加体现生态建设的思维模式,最大程度减少城市开发对城市水生态环境的影响,增加城市水涵养能力、丰富城市水资源结构,体现了"尊重自然、顺应自然、天人合一"的城镇化建设理念。

在建设海绵城市的过程中,不断地引入智慧化管理的理念,充分发挥海绵城市的优势,具有深远的积极意义.在当前海绵城市大发展的背景下,探究海绵城市智慧化管控,综合推动城市建设的理念与技术协同进步,意义关键。

在政策背景要求下,各地均积极开展海绵城市建设,针对海绵城市建设也制定了一些相关标准,但对于海绵城市智慧管控系统建设实施方面并无相关的国家、行业规范进行技术指导及标准约束,导致海绵智慧管控设备、程序等均存在不合理之处,造成投资浪费和环境伤害。因此,开展"海绵城市智慧管控系统建设实施标准"相关工作将规范相关技术,有利行业健康发展,提高城市水环境质量、做好城市水安全预防、提升城市水景观品质、构建城市水文化基础、增强城市水资源利用具有重要意义。

二、编制过程

2021年11月19日,中华环保联合会正式批准立项《海绵城市管控平台建设实施准则》团体标准,成立了标准编制组。

编制组根据编制大纲对编写任务进行了初步分工。

2022年10月14日,中华环保联合会以视频会议的形式组织召开了《海绵城市管控平台建设实施准则》团体标准启动会议,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浙江省水利河口研究院(浙江省海洋规划设计研究院)、北京爱特拉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等主参编单位对标准的编制完成的初步成果进行了探讨,并对编写完善任务进行了进一步分工。

2022年11月,编制组就修改完善后的《海绵城市管控平台建设实施准则》初稿进行内部审查,对编制框架、技术指标、编写格式规范进行了研讨,形成意见征求稿。

2022年 12月 6 日,中华环保联合会在北京组织召开了《海绵城市管控平台建设实施准则》征求意见稿预审会,专家组建议将标准名称修改为《海绵城市管控平台建设技术指南》。

三、标准编制原则和主要内容

3.1 编制原则

- 1. 本文件按照GB/T1. 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 2. 本文件编制过程中,编制组深入开展调查研究,总结 多个海绵城市建设项目经验,吸收相关科技公司智慧管控系 统流程及技术成果基础上,结合各地用户需求,适应海绵城 市发展的要求。

3.2 标准主要内容

本文件规定了构建径流控制与污染削减监控体系,准确 把握海绵城市管控平台建设内涵,明确海绵城市管控平台建 设主要目标,实现雨水径流及蓄积雨水监测数据在线传感, 建立径流控制污染物削减绩效考核评估体系。包括总则、术 语和定义、规范性引用文件、总体架构、基础数据支持与传 输要求、功能模块要求、系统安全要求、运行及管理建设要 求、成果要求、测试评价标准共10章。主要内容包括:

- 1、总结已建海绵城市建设项目资料,分析海绵智慧管 控系统优缺点。
- 2、考察相关科技信息公司及相关部门,收集研究智慧 管控系统流程及技术成果。
- 3、规范构建径流控制与污染削减监控体系,规范雨水 径流及蓄积雨水监测数据在线传感。
- 4、规范建立海绵城市动态模拟模型,利用模型平台二次开发形成智慧管控平台,实现相关指标的可视化输出,支撑城市径流与内涝的预报预警
- 5、建立径流控制污染物削减绩效考核评估体系,为海 绵城市建设运营管控提供信息跟踪与决策依据。

四、涉及专利情况

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与国家及行业其他标准无知识产权和

专利冲突。

五、预期效果

本规程是为规范海绵城市管控平台实施,适应城市管理 信息化发展,增强城市防洪排涝能力,有效采用决策管理技术减缓城市洪涝风险,提高海绵城市的管理水平和预警能力, 有效疏导和减少城市内涝灾害损失,扎实推动海绵城市建设。

六、同类标准对比

本规程是为适应海绵城市发展的要求,针对海绵城市建设中的智慧管控平台的建设提出要求,将借鉴智慧城市管理标准,参考相关资料,完善技术支撑,是对现有规程、规范的补充完善,目前国内此类规范还比较缺乏,也无太多国外标准可以借鉴。

七、重大分歧意见

本标准起草过程中没有重大分歧意见。

八、标准性质

本标准属于行业自愿参与的团体标准。

九、现行标准废止

无。

十、其他说明

无。

《海绵城市管控平台建设实施准则》团体标准编制组